

淮安市人事局文件

淮人发〔2008〕214号

关于转发李金平等六人具备 高级会计师资格的通知

有关县（区）人事局、市有关单位：

根据江苏省人事厅《关于公布江苏省会计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的通知》（苏人通〔2008〕332号）精神，李金平等6人自2008年10月25日起具备高级会计师资格（名单附后）。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主题词：职称 会计 高级 通知

淮安市人事局办公室

2008年12月26日印发

共印7份

附：评审通过名单

淮安6人

淮安新元会计师事务所

江苏银行淮安分行

淮安市第一人民医院

洪泽县财政局

淮安市人才中心

洪泽县财政局



李金平

秦媛

曾粤

蔡钧

时津

谢芳